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創意會報第 87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0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貳、地點：市政大樓中央區 8 樓 801 會議室

參、主席：李副局長永成代理

記錄：楊靜琴

肆、出席人員：

沈榮銘 劉寧添 林蘭生代 丁翰杰 張素珍 黃蕙庭代 鄭玄恭
何治民 蔡宗峯 鄭鳳草代 馮玉青 徐淑慧

伍、報告事項

（一）報告議案執行情形。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二）公產管理科報告：修正「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附表行動電話基地臺之收費標準乙案，擬展期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並請公產管理科儘速辦理。

（三）公產管理科報告：修訂「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接管注意事項」乙案，擬展期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並請公產管理科儘速辦理。

（四）非公用財產管理科報告：修訂「私有建物越界建築使用本局經管非屬公共設施保留地之市有非公用土地處理方式」乙案，擬展期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報請 公鑒。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並請非公用財產管理科儘速辦理。

陸、討論事項

- (一) 金融管理科提：彙整「本府促參訪視作業受訪視案件之缺失改善及建議事項」、「推辦促參案件常遭遇的問題及因應對策」執行結果評審案，謹提請 審議。

決議：

- 1、本案評定總分 86.3 分，評審綜合意見詳附件。
- 2、本案敘獎人員及額度詳如附表 1，請人事室辦理敘獎事宜。

- (二) 資訊室提：檢討本局「主機端集中支付電子化作業系統」，修改程式調整各類憑單使用收件編號案，謹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請資訊室儘速研議辦理。

- (三) 非公用財產管理科：訂定「市有土地辦理占用之地上物範圍認定作業方式」執行結果評審案，謹提請 審議。

決議：

- 1、本案評定總分 87.8 分，評審綜合意見詳附件。
- 2、本案敘獎人員及額度詳如附表 1，請人事室辦理敘獎事宜。

- (四) 支付科提：為提升電連存帳作業效能，改進匯款管控及清單編製作業案（提案兼結案），謹提請 審議。

決議：

- 1、本案評定總分 84.9 分，評審綜合意見詳附件。
- 2、本案敘獎人員及額度詳如附表 1，請人事室辦理敘獎事宜。

柒、散會：上午 10 時 20 分